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號2-3樓
承辦單位：國中教育科
承辦人：洪獻聰
電話：07-7995678#3037
電子信箱：hth0326@apps.hkjh.kh.edu.
tw

受文者：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中字第114333837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61157606_11433383700A0C_ATTCH1.pdf)

主旨：檢送本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之
「原住民族語中高級暨高級認證班」實施計畫1份，請查
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及教師與學生多元相關活動計畫辦理。
- 二、旨案計畫辦理方式簡述如下，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實施
計畫」：

(一)辦理班別及時間：

- 1、阿美族語、布農族語及排灣族語各開設1班，辦理時間
為114年7月1日（星期二）至114年7月4日（星期
五），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3時。
- 2、泰雅族語開設1班，辦理時間為114年7月14日（星期
一）至114年7月17日（星期四），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
3時。



(二)對象：略具族語能力，且未來有意願擔任本市原住民族語教學教師及擔任傳承原住民族語言暨文化師資者。

(三)地點：本市國昌國中（本市楠梓區德民路1010號）。

(四)報名方式：自即日起至114年6月20日（星期五）止，欲報名者請填報Google表單（<https://forms.gle/UppDTBz8CU3a7A8ZA>），每班錄取人數10名。

(五)請貴校惠予宣傳及鼓勵上開對象參加，並核予所屬人員研習期間公(差)假登記出席。

(六)倘對本案有疑義，請逕洽中央輔導團江儀梅輔導員，電話：0915-598901。

正本：本局所屬公立國小(全)、本局所屬公立國中及公立完全中學(全)、本局所屬公立高中職(全)、本市私立高中職、光禾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高中職教育科、國中教育科（本局均紙本）

